

## 附件2

## 2023年度市级食品抽样检验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鄂州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所

填报日期：2024年4月15日

项目名称		食品抽样检验经费				
主管部门		鄂州市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鄂州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20	719.11	99.88%	
年度 绩效 目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抽检任务完成率		≥100%	100.69%
		质量指标	食品抽样检验合格率(合格率按当年实际标准可能有所调整)		≤98%	97.4%
		时效指标	检测结果录入系统及信息发布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使我市食品产业的健康发展,提高人民群众的饮食安全		逐步提高	不断提高抽检水平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后续质量安全隐患		减少	及时发现重大安全隐患或问题,上报抽检结果,为市民饮食安全保驾护航。
		生态效益指标	有毒有害物品的处置		无害化处理	委托危废处理公司进行有毒有害试剂等物质的无害化处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合格产品的后续跟踪		跟踪检查	对抽检不合格食品已追溯溯源,对其涉及的企业或单位已跟踪检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服务满意度	≥8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全年抽检任务保质保量完成，无重大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食品抽检绩效目标的设定对全年抽检工作的开展有指导意义，可以有效控制工作进度，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力，我所按照 2023 年的绩效目标保质保量的完成了 2023 年的食品抽检任务，在 2024 年食品抽检工作实施中，将充分吸取 2023 年的经验，改善不足，更好的完成 2024 年的绩效目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市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具有特定用途和具体使用目标的共同事权类一般性转移支付以一级项目填报。